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9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1名职工代表董事。

结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实际情况，公司于同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与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张园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本次职工代表董事选举完成后，张园先生将与公司其他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不变。

张园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九日

附件：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张园先生：1982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河北工程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曾任民政部管理干部学院基础教学部团总支书记、辅导员，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工会委员会委员、办公室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